

聯 合 國



安 全 理 事 會

正 式 紀 錄

第 九 年

第 六 七 八 次 會 議

一 九 五 四 年 八 月 十 八 日

紐 約

目 次

	頁 次
公 報.....	1

凡有關文件未在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以正式紀錄補編每三個月刊行一次。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

安全理事會

第六百七十八次會議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午後三時在紐約舉行

主席：蔣廷黻先生(中國)。

出席者：下列各國代表：巴西、中國、哥倫比亞、丹麥、法蘭西、黎巴嫩、紐西蘭、土耳其、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公報

依據安全理事會暫行議事規則第五十五條，祕書長發佈下列公報並以之代替速記紀錄分送各國代表團：

“八月十八日安全理事會以非公開方式舉行第六七八次會議討論其向第九屆大會所提敘述一九五三年七月十六日至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期間理事會工作情形之報告書稿。理事會通過該報告書稿及會議前業經分發之各項修正。至於會議中或會議後分發之各項修正，如在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午後五時前有理事國表示異議當另開會議加以討論否則即視為通過”。

S/PV. 678

Printed in U. S. A.

Price: \$U.S. 0.10; 9d stg.; Sw. fr. 0.40.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A.-55-14886-May 1956-125